

# 四川省地方志办政工简讯

第 39 期（总第 61 期）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省地方志办召开党组中心组（扩大）学习会 学习研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四川省地方志办党组召开中心组（扩大）学习会，学习研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彭清华同志在省委人大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在 2021 年度各市（州）党委书记和省直有关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上的讲话和省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党组书记、主任陈建春主持会议并讲话。

学习会上，办党组成员、副主任赵行作《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服务乡村全面振兴》交流发言。赵行指出，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

（简称《决议》）强调，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注重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根铸魂。我们要认真学习贯彻全会精神，深刻认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乡村振兴中的地位作用，高度重视并解决“乡村优秀文化消失较快”“乡村产业注入优秀传统文化基因不足”“乡村文化建设的制约短板较多”“乡村优秀文化传承发展存在制度障碍”等问题，完善对地方文化的抢救保护措施，推动乡村文化基因融入乡村产业发展，全力塑造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文明乡风，将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关于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要求落到实处。

办党组成员、机关党委书记邓瑜作《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贯穿始终》交流发言。邓瑜指出，《决议》通篇贯穿“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强调全党必须永远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站稳人民立场，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尊重人民首创精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不断为美好生活而奋斗。我们要站在大历史观的高度，坚决扛起“为党立言、为国存史、为民修志”的历史责任，忠实记录在党的领导下，人民群众发挥主体作用，推动历史、改变历史、创造历史的辉煌进程，讴歌社会发展大潮中涌现出来的先进模范、感人事迹、智慧经验、创造精神；推出更多文化成果，服务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发展。

办党组成员、副主任陶利辉作《记录好党的奋斗史 实现方志

新作为》的交流发言。陶利辉指出，《决议》深刻总结我们党一百年来团结带领人民从胜利走向胜利的伟大历程，深刻总结我们党一百年来从小到大、从弱到强的成长历程，深刻总结我们党一百年来加强自身建设、推进自我革命的伟大实践。作为忠实记录历史的地方志工作者，要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在为国存史中尽显担当，提升地方志资政价值；要增强准确记述党史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在为党立言中展现方志风采；要充分运用地方志展现历史事件全貌和历史人物的特点，在为民修志中推进新时代地方志编修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真正做到以史为鉴、开创未来。

会议强调，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总结了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五大历史意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取得的十三个方面辉煌成就，深刻揭示了党的百年奋斗史的十个方面经验，确立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全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是一篇马克思主义的纲领性文献，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牢记初心使命、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宣言，是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行动指南。全体党员干部务必深刻把握其主题主线、重大考量、丰富内涵、思想精神、理论创新和实践要求，并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会议强调，全体党员干部要不断加强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会主义思想的学习，坚定理想信念、补足精神之钙，增强坚决拥护“两个确立”的政治自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持唯物史观、坚持正确党史观，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讲好党的百年奋斗史，为增强党员干部及社会公众的历史自信，增进团结统一、增强斗争精神、凝聚奋进力量，作出史志部门的贡献；要坚持“三个服务”（服务中心大局、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人民群众），坚持改革创新，坚持质量第一，坚持编纂宣传齐抓，勇于担当作为，以实际行动推动地方志事业法治化高质量转型升级；要增强“为党立言、为国存史、为民修志”的荣誉感、自豪感，彻底摒弃边缘化部门的思维定势，彻底摒弃坐等重视的思维定势，彻底改变长期处于被动应付状态的局面，提高工作预见性、主动性、积极性；要增强“本领恐慌”意识，加强学习、注重积累、改进方法，提升适应新时代地方志工作需要的工作能力。

办机关及四川年鉴社副处级以上干部、青年理论学习小组成员参加会议。

###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报：省直机关工委，省纪委监委驻省政府办公厅纪检监察组。

---

发：机关各处，四川年鉴社。

---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综合处

2021年12月31日印发

---

（共印12份）